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
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戴祖義召集人台啟

來函編號
Sua referência

127/CCSCI/OFI/2020

來函日期
Sua comunicação de

2020-12-09

發函編號
Nossa referência

00075/DPUDEP/2021

澳門郵政信箱 467 號
C. Postal 467 - Macau

事由： 回覆 - 轉介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
Assunto (檔案編號：2014E012 (A3))

戴祖義召集人：

本人現行使刊登於2020年3月11日第11期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》第二組第04/SOTDIR/2020號批示所授予的權限，根據本局副局長於第0018/DPU/2021號建議書所作出之批示，通知 貴委員會如下：

本局收到 貴委員會透過第127/CCSCI/2020號信函提出的意見（收件編號：1041/CCSC/2020，個案編號：48/A-I/2020），現就城市規劃範疇回覆如下：

關於已收回的土地用作休憩設施，因涉及民生市政、體育設施等工作職權，本局將在城市規劃範疇內，就土地臨時用途，因應相關部門提出的使用需求及意見，在職務範疇內作出跟進和配合，增加區內康體空間同時，結合現有海濱休憩設施，滿足居民對休憩設施的需求。

在此，感謝委員寶貴的意見，並盼望未來能繼續就本局各方面的工作提供寶貴意見，使我們的工作或規劃更臻至完善。

肅此函達，順頌
台祺

局長
由城市規劃廳廳長代行